

懲戒法院人事室 通知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 日

主 旨：公告本院 110 年度第 1 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初審通過人員名單、應試報到時間、地點及電腦中文輸入測驗。

公告事項：

一、初審通過人員名單：

(001 胡○婷)、(002 高○瑩)、(003 施○宇)、(004 謝○有)、
(005 賴○孜)、(006 莊○諳)、(007 王○涵)、(008 陳○潔)、
(009 石○倩)、(010 周○如)

二、報到時間及地點：

110 年 4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 8 時 50 分於臺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124 號 4 樓，懲戒法院人事室。

三、應試注意事項：

1. 請應試人員於考試當日攜帶服務機關識別證或國民身分證正本以供查驗，未帶者不得參加考試。
2. 請依所定應試時間準時報到，逾時視同缺考。
3. 電腦中文輸入聽打測驗：聽打 2 次，每次 5 分鐘，採最高者；請自備耳機，每分鐘打字速度未達 80 字者，不得參加口試。